

证券代码：600232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 2021-015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傅国定先生提议，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书面方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傅国定先生主持，经过充分沟通、研究和讨论，董事会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已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之规定进行换届。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金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傅国定先生、陈伟义先生、潘明忠先生、陈士军先生、邵燕芬女士和陈照龙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序号	董事候选人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傅国定	9	0	0
2	陈伟义	9	0	0
3	潘明忠	9	0	0
4	陈士军	9	0	0
5	邵燕芬	9	0	0
6	陈照龙	9	0	0

经公司推荐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林德华先生、杨利成先生和张世超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序号	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林德华	9	0	0
2	杨利成	9	0	0
3	张世超	9	0	0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未发现公司董事会提名的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2、在认真审核各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条件（独立董事）以及社会兼职等情况后，我们认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提名傅国定先生、陈伟义先生、潘明忠先生、陈士军先生、邵燕芬女士和陈照龙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林德华先生、杨利成先生和张世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临2021-016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介：

傅国定先生，男，1945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66年起创办定海纺织机械厂、舟山市纺织机械厂、舟山麻纺织厂、定海绢纺厂等企业。1994年起任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1987年获浙江省优秀企业家，1988年起先后荣获“全国优秀经营管理者”、“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长。

陈伟义先生，男，汉族，1971年1月出生，籍贯：舟山定海，优秀党员干部、助理工程师，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机械质检科长、公司质监部副部长、部长，机械党支部负责人，区级劳动模范，浙江省优秀思想工作者，2013年起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质监部部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负责人。

潘明忠先生，男，汉族，1963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起历任定海纺织机械厂生产科长、车间主任、技术副厂长、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起荣获舟山市首届中青年科技人才奖、十佳青年星火带头人、省跨世纪学术带头人等荣誉称号。现任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士军先生，男，汉族，1969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车间主任、亚麻分厂厂长、金鹰集团六安绢纺厂厂长、金鹰股份四川绵阳绢麻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01年至2009年任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纺织块营销部负责人，2009年至今任浙江金鹰染整有限公司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浙江金鹰共创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

邵燕芬女士，女，汉族，1967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90年起历任舟山麻纺织厂、定海绢纺厂、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质管科长、工艺科科长、技术副厂长。现任公司董事、新疆伊犁亚麻厂厂长。

陈照龙先生，男，汉族，1962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1981年起进入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0年起担任定海纺机总厂里回峰分厂厂长，1992年担任定海纺机总厂设备科长，1996年至今担任公司纺机经营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浙江金鹰共创纺织有限公司董事。

林德华先生：林德华，男，196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舟山市律师协会名誉会长，舟山市律协党委副书记，高级律师。现任浙江泽大（舟山）律师事务所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第九届理事会常务理事、舟山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舟山市

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立法专家库成员、舟山市人民政府法律咨询专家组成员。曾获舟山市首届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浙江省司法行政系统“十岗百优”先进个人、浙江省优秀辩护律师、全省律师行业模范党员律师等荣誉称号。

杨利成，男，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杨利成先生2001年7月至今历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稽核专员、浙江华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杭州金海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世超，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学博士，中科院过程工程研究所博士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973计划储能锂二次电池项目首席科学家，国家863计划新材料技术领域特种功能材料主题专家组专家，先进能源技术领域节能与储能主题专家组专家，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联络委副主任，国家开发银行专家委员会专家，国家电池材料标准委员会副主任，主要从事高性能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锂硫电池、锂空电池、太阳能电池和超级电容器等化学与物理电源及其关键材料和应用电化学等领域研究与开发工作，先后主持两项国家973计划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项目和十余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项目的研究工作，取得了系列创新成果，在高水平刊物上发表论文三百余篇，授权发明专利10余项，荣获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